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史志丛书

中国共产党 十团组织史资料

十团组织史编纂委员会 编

新疆人民出版社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史志丛书

中国共产党 十团组织史资料

十团组织史编纂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常 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农一师十团组织史
编纂委员会编.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3. 1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史志丛书)
ISBN 7 - 228 - 08522 - 1

I . 中… II . 农… III . 中国共产党—生产建设兵团—史料—
新疆 IV . D23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9327 号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史志丛书

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

十团组织史编纂委员会 编

主 编:汪启伟 副主编:周文昌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政编码:830001)

新疆阿克苏飞达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装

(阿克苏市南大街 15 号 邮政编码:843000)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4.25 印张 396 千字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 册

ISBN 7 - 228 - 08522 - 1 定价:250 元

凡 例

一、《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的“三个代表”为指导思想,坚持“尊重史实,实事求是”的原则。

二、本资料系统地记载了十团 1958 年 1 月建场到 2003 年 6 月,45 年半的建制沿革和团(场)、营(科)、连、厂、队、监区、站、独立排领导人的更迭。

三、本资料主要来源十团档案室所藏案卷,同时也采用知情人口碑资料。

四、本资料采取划块分期写法。将党、政、纪检、武装、工会、共青团 6 个组织机构分期设篇章。

五、本资料收录范围:附录中设有副团以上领导干部简介,还收录了 1949 年 9 月底以前参加革命的人员、高中级职称的技术人员、革命伤残军人、革命烈士、历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六、本资料对“文化大革命”中,一些领导干部被迫停止工作的,其任职期限以上级正式行文决定为准。

七、本资料分为 6 个系统,每个系统分三个历史时期反映:1.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58 年 1 月—1966 年 5 月)。2.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 年 5 月—1976 年 10 月)。3.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 年 10 月—2003 年 6 月)。

八、本资料计量单位统一采用国务院 1984 年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九、数字书写:1. 凡表示数量的,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习惯用语、词

汇、成语专用名称等表述语言中的数字,则用汉字。2.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

十、本资料所载数字,均以十团政策研究室统计数字为准。未列入国家统计范围的,则用主管部门数字。

十一、本资料党政工作部门、基层单位在所定时期内无变化则不再用文字表述。

十二、本资料名录表中的入党时间和文化程度均根据所定三个历史时期填写,表格中空白处,为无据可查。

目 录

凡 例

总 述	(1)
-----------	-----

党 组 织 系 统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8)
----------------------	-----

(1958年1月—1966年5月)

第一章 中共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委员会	(8)
----------------------------	-----

第一节 中共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第一次至第六次代表大会和 中共胜利十五场党员大会	(8)
--	-----

第二节 中共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委员会成员	(11)
------------------------------	------

第三节 党委工作部门	(14)
------------------	------

第四节 基层党组织	(16)
-----------------	------

附:1958年1月至1966年12月党组织及党员统计表	(34)
-----------------------------------	------

第二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35)
---------------------	------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第一章 中共胜利十五场(十团)委员会	(35)
--------------------------	------

第一节 中共十团第七次代表大会	(35)
-----------------------	------

第二节 中共十团委员会成员	(36)
---------------------	------

第三节 党委工作机构	(38)
------------------	------

第四节 基层党组织	(40)
-----------------	------

第五节 其他机构	(56)
----------------	------

附:1967年至1976年党组织及党员统计表	(57)
------------------------------	------

第三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58)
(1976年10月—2003年6月)	
第一章 中共十团委员会	(58)
第一节 中共十团第八次至第十一次代表大会	(58)
第二节 中共十团委员会成员	(60)
第三节 党委工作机构	(65)
第四节 基层党组织	(71)
第五节 其他机构	(100)
第二章 中共科克库勒监狱委员会	(105)
第一节 中共科克库勒监狱委员会成员	(105)
第二节 党委工作机构	(106)
第三节 基层党组织	(106)
附:1977年至2002年党组织及党员统计表	(109)

行政系统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12)
(1958年1月—1966年5月)	
第一章 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	(112)
第一节 场行政领导	(112)
第二节 行政工作机构	(113)
第三节 基层单位建制	(117)
附:团场、科室、基层单位变更表	(146)
第二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151)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第一章 胜利十五场(十团、农垦十团)	(151)
第一节 团场行政领导	(151)
第二节 行政工作机构	(152)
第三节 基层单位建制	(155)
附:团场、科室、基层单位变更表	(183)

第三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	(187)
(1976 年 10 月—2003 年 6 月)	
第一章 阿克苏地区农垦十团(农一师十团)	(187)
第一节 团行政领导	(187)
第二节 行政工作机构	(190)
第三节 基层单位建制	(202)
第四节 其他机构	(257)
第二章 第十劳改支队—科克库勒监狱	(261)
第一节 支队、监狱行政领导	(261)
第二节 工作机构	(262)
第三节 基层单位建制	(264)
附:团场、科室、基层单位变更表	(270)

纪 检 机 构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78)
(1958 年 1 月—1966 年 5 月)	
第一章 中共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监察委员会	(278)
第一节 中共胜利九场(胜利十五场)监察委员会成员	(278)
第二节 工作机构	(280)
第二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281)
(1966 年 5 月—1976 年 10 月)	
第一章 中共胜利十五场(十团)监察委员会	(281)
第一节 中共胜利十五场(十团)监察委员会成员	(281)
第三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82)
(1976 年 10 月—2003 年 6 月)	
第一章 中共十团纪律检查委员会	(282)
第一节 中共十团纪律检查委员会成员	(282)
第二节 工作机构	(284)

武 装 机 构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87)
(1962 年 3 月—1966 年 5 月)	
第一章 武装机构	(287)
第一节 工作机构	(287)
第二节 武装连队	(287)
第二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288)
(1966 年 5 月—1976 年 10 月)	
第一章 武装机构	(288)
第一节 工作部门	(288)
第二节 武装连队	(289)
第三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90)
(1976 年 10 月—2003 年 6 月)	
第一章 武装机构	(290)
第一节 武装部领导人	(290)
第二节 工作部门	(291)
第三节 武装连队	(291)

工 会 组 织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294)
(1958 年 1 月—1958 年 10 月)	
第一章 胜利九场工会委员会	(294)
第二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294)
(1984 年 5 月—2003 年 6 月)	
第一章 十团工会委员会	(294)
第一节 十团第一次至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	(295)
第二节 十团工会委员会成员	(297)

第三节 工作部门	(298)
第四节 基层工会	(299)

共青团组织

第一编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301)
(1958年1月—1966年5月)	
第一章 共青团胜利十五场委员会	(301)
第一节 共青团胜利十五场第一次至第四次代表大会	(301)
第二节 共青团胜利十五场(第一、二、四届)委员会成员	(302)
第三节 工作机构	(303)
第四节 基层团支部	(303)
附:1958年至1966年团组织情况	(305)
第二编 “文化大革命”时期	(305)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第一章 共青团十团委员会	(305)
第一节 共青团十团第五次、第六次代表大会	(306)
第二节 共青团十团第五届、第六届委员会成员	(306)
第三节 工作机构	(308)
第四节 基层团支部	(308)
第三编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309)
(1976年10月—2003年6月)	
第一章 共青团十团委员会	(309)
第一节 共青团十团第七次至第十三次代表大会	(309)
第二节 共青团十团第七届至第十三届委员会成员	(310)
第三节 工作机构	(313)
第四节 基层团支部	(313)
附:1976年至2002年团组织情况	(315)
附录:	
(一)十团历任正副团职领导简介	(316)

(二)1949年9月底以前参加革命人员名录表	(328)
(三)高、中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名录表	(346)
(四)革命伤残军人简介	(356)
(五)革命烈士简介	(357)
(六)历年获国家、省部(兵团)、地、师表彰的先进集体和个人	(359)
《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编纂委员会	(376)
《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编纂人员	(376)
《中国共产党十团组织史资料》审定单位	(376)
编后记	(377)

总 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十团位于塔里木河上游北岸,阿拉尔市东北 10 公里处科克库勒镇。团场中心东经 81°9′45″,北纬 40°36′31″。团场东临塔里木河,西至玉塔公路与九团接壤;南至良繁场,北以农一师北二干为界。2003 年 6 月,十团划规到阿拉尔市。

十团创建于 1958 年 1 月,始称农一师胜利十五场。他的前身是驻乌鲁木齐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工程支队。1957 年 12 月 9 日,工程支队根据兵团命令调往农一师阿拉尔西北方向科克库勒(地名)开荒造田。科克库勒维吾尔语意为“蓝色的湖泊”,实际上不是湖泊,而是塔里木河回水形成的大水凼。1957 年 12 月 17 日,由何廷照等人率领的第一批 200 余人,经过长途跋涉到达目的地。当时科克库勒是亘古荒原。蛮荒之地生长着胡杨、红柳、骆驼刺、黑刺、芦苇、罗布麻等野生植物。时有野鹿、野兔、野鸡和黄羊等野生动物出没。第一批创业者到达后,首先挖地窝子(住房),准备人住的地方,打井修渠,为后续部队的到来作前期准备。1958 年 3 月底,支队人员分三批到齐,有职工 1430 名,在押犯人 × × 名。根据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全场编成了 11 个生产中队,1 个副业队,1 个机耕排,同时相继建立了子女学校、卫生所、水管站。

农场组建后,立即投入开荒造田和水利工程建设。计划当年开荒 4666.6 公顷(7 万亩),播种 1960 公顷(2.94 万亩)。建场初期,条件艰苦,环境恶劣,资金短缺,物资缺乏。春天风沙满天,夏天骄阳似火,秋天蚊虫成群,冬天寒风凛冽。当时,全场只有 6 台马力很小的拖拉机,开荒、修渠、播种、收获,基本上都是人工劳动。军垦战士们风餐露宿,战胜困难,忘我劳动。1958 年 12 月底,开荒造田 4666.6 公顷(7 万亩),水利建设完成 93 万立方米,荒地洗盐 1980 公顷(2.97 万亩),建房 15.61 万平方米,播种 1180 公顷(1.77 万亩),收获粮食 51.9 万公斤,棉花 2.875 万公斤,蔬菜 289.55 万公斤,牲畜存栏 1730 头(只),副业产值 10.8 万元,财务盈利 9.6 万元。

1959 年 1 月,农一师二总场在阿拉尔成立。胜利九场改名为胜利十五场,隶

属二总场。3月31日,场党委向全场干部职工发出每人植树1500株的号召,为今后的农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天然屏障。12月,场党委组织了1500人开赴胜利五渠工地(即现塔里木河北岸输水干渠),军垦战士们不怕天寒地冻,每天挑土12个小时以上,提前完成了修渠任务,为实现塔河北岸农田的灌溉创造了条件。

1962年,农场建设遇到困难。场党委一方面带领群众千方百计制作人造淀粉,弥补粮食的不足,一方面发展生产扩大耕地面积。在今十团十连东北30公里处,设立了三十六场开荒指挥部,开荒131公顷(1965亩),后因无水放弃开发。当时,场办工副业有酿酒、酿醋、制作酱油、豆腐、麻绳、皮革、网套、造纸、扫帚及铁木工、粮油加工等项目。1962年8月上旬,兵团在十五场召开工副业现场会。兵团第二政委张仲瀚亲笔题词:“猪为六畜首,苜蓿草中王,肥多田增产,粮足六畜强,欲求田畜旺,队队办五坊,五坊何所指,油渣粉豆糖,渣滓皆饲料,粪便变棉粮,农牧相依利无限,年年丰收满堂红。”

农场的发展需要劳力。1959年,兵团当时在兰新铁路终点尾垭,收容了一批自愿垦荒者,部分收容人员被分到十五场。1961年,农牧钢铁厂下马,也分了部分人员到十五场。同年,又分来一批上海大中专毕业生。从1959年到1962年,又接收了一些内地来场探亲的职工亲属和零星人员。

1962年,在党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指引下,取得了建场以来最好的经济效益。当年上缴盈利67.8万元。

1963年至1965年,十五场分8批接收安置了2173名上海支边青年。上海支边青年的到来,给农场的发展增添了新鲜血液。他们平均年龄在19—20岁,风华正茂。他们带来了文化知识,带来了新的思想观念,带来了城市文明。1965年以后,为了补充农场骨干队伍,又陆续接收了几批退伍军人,到农场后他们大部分走上基层领导岗位。1962年到1965年,胜利十五场的建设得到了很大的发展。1965年7月,副总理陈毅夫人张茜代表周恩来总理、陈毅副总理到十五场视察工作;9月,西北五省检查团到十五场检查工作;10月1日,副业队政指杜连科应邀参加首都国庆观礼;12月,十五场因林桑种植成绩突出受到国家林业部嘉奖。1965年底,十五场产粮220.85万公斤;产皮棉21.31万公斤;牲畜存栏8480头(只);桑蚕发展到40盒。场盈利1.21万元。

1966年,“文化大革命”在全场展开。各单位纷纷成立群众造反组织,党政机构受到冲击,农场经济建设受到重大影响。

1969年1月,中央军委派遣现役干部到场。4月,胜利十五场改名为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十团。6月,成立了以现役干部为主要领导的中共十团临时委员会。但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开展,农场经济建设连年下滑,职工生活每况愈下。1966年到1976年,农场财务亏损1547.84万元。1971年,全场吃国家回销粮48.5万公斤。

1975年6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制撤销。十团划归阿克苏地区农垦局管理,改建制为阿克苏地区农垦十团。1975年底到1976年,全团掀起学大寨高潮。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后,团党委进行了拨乱反正和纠正“文革”中冤假错案工作,农场逐步恢复了正常的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团场实现了工作重点的转移,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农场建设稍有起色,粮食自给有余,职工生活好转,粮油定量供应,财务亏损大幅度下降。1979年,生产四队(现九连)、十连被农垦部评为先进集体。

1980年,团场上海支边青年集体上访,要求返回上海。十团党委遵照党中央的指示精神,一手做好上海支边青年工作,一手抓团场经济建设不放松。同年12月,十连、加工厂被树立为阿克苏地区红旗单位。护林队潘风英被授予全国“三八”红旗手。

1981年7月19日至21日,十团连续受到冰雹、暴雨袭击,下冰雹最长时间达25分钟,雹粒直径1—1.5厘米。全团24个单位的生产遭到毁灭性的打击。年底,团场财务亏损171.26万元。

十团从1958年建场到1982年底,历时25个年份,有19个年份亏损,6个年份稍有盈利,盈亏相核,实际亏损2142.51万元。其中:1968年亏损额最高达到222.15万元。

1982年6月,党中央决定恢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12月,阿克苏地区农垦十团改建制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十团。

1983年,十团党委解放思想,放宽政策,全面推行经济责任制,实行联产计奖、联产计酬、财务大包干,全团有2953名职工参加包产。在生产技术上,一是进行“白色”革命,即扩大地膜种植面积;二是推广化学除草,减轻职工体力劳动,扩大职工承包面积;三是引进优良品种;四是调整种植业结构,扩大棉花面积,适当压缩粮食面积。1983年底,十团经济建设取得建团以来最佳经济效果,盈利78.04

万元,大部分职工第一次拿到了奖金。

1984年至1990年,是十团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进入发展道路的重要阶段。1984年,团在组织体制上进行了大胆改革。成立供销、林园、畜牧、农机、基建五大公司;精简了机关工作人员;启用了一批年轻干部;组建了4个劳改中队,安置了千余名犯人。在经营体制上完善了以财务大包干为形式的经济岗位责任制。广大职工人人明确自己的任务和利益,充分发挥了社会主义劳动积极性。同年8月,团成功地举办了首届“绿洲之夏文化节”。职工们自编自演,干部职工同台娱乐,展示了十团人坚韧不拔、勇往直前的精神风貌。1984年到1990年,团场财务连续7年盈利,总额达865.38万元。其中:1990年盈利达511.3万元。团场经济状况好转,职工收入有了增加,生活得到了改善。与此同时,十团党委加大基本建设投资,开始了职工住房改建,修建了团部柏油马路,安装了路灯。全团安定团结,在1989年全师第一次精神文明检查评比中,十团被评为文明单位。1990年又被师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1991年至1994年,十团经济建设进入稳步发展阶段。到1994年底,十团耕地面积达到5205公顷(78075亩),全团国内生产总值4618万元,团场盈利951万元,职均收入3850元。1991年,团组建了机械化开荒队,开荒537.9公顷(8069亩),新修了团部至阿拉尔柏油路,向全团1900户职工赠送了液化气灶。连续三年被师评为文明团场。兵团授予首批文明团场和思想政治工作优秀企业。国家文化部、人事部授予“全国群众文化工作先进集体”。1992年,团投资了260万元新建了教学大楼,投资了280万元用于职工房屋建设。12月,出版了《十团志》。1993年5月3日、9日,十团两次遭受暴雨和冰雹袭击,全团动员,抗灾自救。兵团司令员金云辉于6月12日视察了十团,赞扬了十团干部职工的抗灾工作,题词“塔里木开拓奋进,阿拉尔前程似锦”。7月29日,十团在阿克苏兴建的引申五金厂正式投产,生产打包铁丝和民用铁丝。1994年,针对内地大批来团劳务工,团制定了优惠劳务工政策,鼓励劳务工在十团安家落户,建设十团。到年底,团部一期送暖工程完工,全团安装了有线电视。团连续六年被师评为文明单位。从1995年起至今,十团借助国家对农业倾斜、对西部倾斜的优惠政策,经济建设步入快车道。到2001年末,耕地达到6210.8公顷(93162亩),改造低产田331公顷(4965亩),基本建设投资3689.4万元,新建职工住房2.03万平方米,组建了第四监区、十一连两个基层生产单位,全团国内生产总值9120万元,团场盈利366万元,职均年收入8235

元。1995年7月,十团在北二干规划了农业综合开发区。1996年9月,国家计委、农业开发办和兵团农业开发办对十团农业综合开发进行了验收。12月,全团在职干部、职工一律实行劳动合同制,推行“多劳多得、兼顾公平”的政策。1997年,十团实行了医疗制度改革。对个人医疗费按比例提取,小病药费自付。医药费超过规定额度按照比例报销。到年底,全团完成了职工住房改革,把职工住房作价卖给个人,个人按收入比例提取住房公积金,解决了长期以来“公家建房,个人居住,建房越多,越不够住”的老大难问题。1998年,长江、珠江、嫩江流域发生洪涝灾害,全团向灾区捐款22.46万元。6月,对运输和商店进行经营体制改革。将汽车和商店一律作价卖给个人经营。1998年也是农业综合开发力度最大的一年,开垦荒地802公顷(12030亩),改造低产田547公顷(8205亩),挖排渠46.5公里,修建灌渠46公里,兴建了35座水利设施。1999年4月23日,十团4866.6公顷(72999亩)棉花遭受持续24小时大风和霜冻毁灭性的袭击。全团受灾不惊,抗灾不乱,用7天时间完成了第二次重播。12月底,进行了农机体制改革,将所有农具作价转让个人承包,由承包者经营。农机体制改革,调动了农机工人的积极性,当年节省农机修理费100余万元。1999年,全团推行两费自理。即:生活费用除文教卫生单位按时发放外,其他单位人员一律自理;生产费用由承包者交纳总成本的50%。2000年,十团抓住棉花市场看好的机会,扩大长绒棉种植面积,收到良好的经济效益,同年3月,启动了“保护母亲河绿色工程”,规划植树266.6公顷(3999亩),当年种植20公顷(300亩)。于此同时,团调整种植业结构,计划在5年内新建枣园684.4公顷(10266亩),当年定植枣树74.4公顷(1116亩)。10月,在全国红枣质量评定会上,十团的灰枣获金奖,赞皇枣获银奖。年底,十团经济建设获兵团红旗团场称号。2001年3月,十团对果园经营体制进行改革,将果园的产权转让给个人承包,30年不变。给职工划分了自用地。4月,邀请自治区城乡设计院对科克库勒镇的建设重新进行整体设计。在生产上推广高密度种植。6月,遵照党中央的指示,团领导干部进行了“三讲”教育,即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一般干部进行“三个代表”学习,提高了广大干部的执政水平。

2002年,全团耕地面积6531.9公顷(97979亩),产皮棉11313吨,产粮2123吨,林果面积1412公顷(21180亩),森林覆盖率达21.6%,产各类鲜果3088吨,产肉678吨,牲畜存栏2.32万头(只),万亩红枣基地建设已具有一定规模,完成国内生产总值1.036亿元,创历史最高。实现利润2018万元。职均收入13150元,是建团

以来职均收入增幅最大的一年。2002年,全团完成基本建设投资3197万元;新增固定资产2800万元;争取了国家投资900万元。完成了16公里通团公路;团部城镇道路进行了扩建;农业综合开发288公顷(4320亩);落实精密滴灌2266公顷(33990亩);加工厂场地扩建8400平方米;危房改建投资3100万元;西南片区职工饮用水改造工程竣工;全团实现有线电视联网。

2003年,十团加大改革力度,整编了建制。撤销了宏达砖厂、建工队、一监区、十四连4个单位建制,扩大了现有生产单位的土地面积。全团生产费用自理率达100%。3月,在13个农业连队进行了民选连队领导。6月,对加工厂、榨油、短绒车间进行改制,由个人买断承包。2003年,十团确定的目标是申报国家级文明单位。全团上下齐心努力,为实现团的奋斗目标在扎扎实实地工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一师十团是个综合型国营农场。农业是主导产业,农业又是以种植棉花、粮食为主。工业以“引申”五金厂为龙头,该厂经过股份制改革后,年产各种型号铁丝5000吨。运输、商业、加工、修理、服务行业已全部改制由个人承包经营。教育、卫生事业实行财务包干,超支不补,节约留用。全团国有固定资产(净值)6115万元。十团经济发展的思路是做大农业,做强林果业,做精工业,做活服务业。